

10.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,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

10.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厦门海葑兴仪器股份有限公司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厦门海葑兴仪器股份有限公司）参加（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）的（2026年农产品检测项目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农产品检测项目采购（种植业一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厦门海葑兴仪器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4人，营业收入为10072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433.5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厦门海葑兴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8月24日